

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

(2022年版)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2022年6月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办发〔2020〕57号）等文件要求，指导和规范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高规划编制实用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最新标准规范，结合安徽省地方实际，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总结村庄规划编制试点经验做法基础上，对《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指南（试行）》和《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进行修订，形成了《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2022年版）》。

本指南由安徽省自然资源厅负责管理和解释。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至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处（合肥市黄山路619号，邮编：230088）。

组织单位：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主编单位：安徽省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安徽省土地开发复垦整理中心）

参编单位：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建筑大学

主要起草人：王栋、张明锋、卢凯、马玉杰、付百东、黄

斌、肖磐、张琳、马明、徐涛松、朱可嘉、焦科文、吴良、陶冠军、韩守江、曹东、程晋宝、骆玉林、夏祥、金磊、汪树群、谷古、刘亚东、汪方胜

主要审查人：黄发儒、王辉、江莹、黄莲、胡厚国、刘洋兵、程堂明、吴运法、刘复友、王刚、奚星伍

目 录

1 总体要求	1
1.1 适用范围	1
1.2 规划期限	1
1.3 规划范围	1
1.4 规划原则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工作程序	2
3.1 工作准备	2
3.2 规划方案编制	4
3.3 规划成果审批	5
3.4 规划实施	6
4 村庄分类及规划指引	7
4.1 居民点分类	7
4.2 行政村分类	8
5 规划内容	9
5.1 发展定位与目标	10
5.2 国土空间布局及用途管制	11
5.3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13
5.4 历史文化保护及村庄风貌	14
5.5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15
5.6 产业空间引导	19

5.7 农村住房	19
5.8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22
5.9 人居环境整治	22
5.10 近期实施项目	22
6 成果要求	22
6.1 成果形式	22
6.2 报批备案版	22
6.3 村民公告版	24
附录 A 基础资料收集参考	26
附录 B 驻村详细调查要点	28
附录 C 村庄规划指标表	30
附录 D 规划用途分类	31
附录 E 规划分区与规划用途分类对照表	35
附录 F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参考格式	37
附录 G 规划文本表格	39
附录 H 规划图件制图要求	43
附录 I 村庄规划报批审查要点	62
附录 J 规划数据库建设要求	64
附录 K 数据库成果汇交要求	73
附录 L 数据库成果质量要求	76

1 总体要求

1.1 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村庄规划编制。

1.2 规划期限

村庄规划期限应与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保持一致，近期一般为5年，远期至2035年。

1.3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村域全部国土空间，各地可结合地方实际，以一个或几个行政村为单元编制村庄规划。

1.4 规划原则

坚持以村民为中心，强化公众参与，充分反映村民诉求，满足村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保护优先，节约集约利用资源，促进绿色高质量发展。

坚持尊重自然，传承历史文化，突出乡村风貌和地域特色。

坚持立足实际，因地制宜，分类编制，详略得当。

坚持多规合一，统筹安排规划内容，与相关专项规划相衔接。

2 术语和定义

村庄建设边界：村庄集中建设的用地控制线，一般包括保留建设用地和近远期发展所需要的宅基地、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基础设施用地、留白用地等用地。

规划重点区域：根据村庄发展和建设需要，规划期内需要重

点提升的居民点、新建居民点，以及重点建设的农业产业、旅游功能等相对集中的区域。

3 工作程序

村庄规划一般依照工作准备、规划方案编制、规划成果审批、规划实施的程序开展（具体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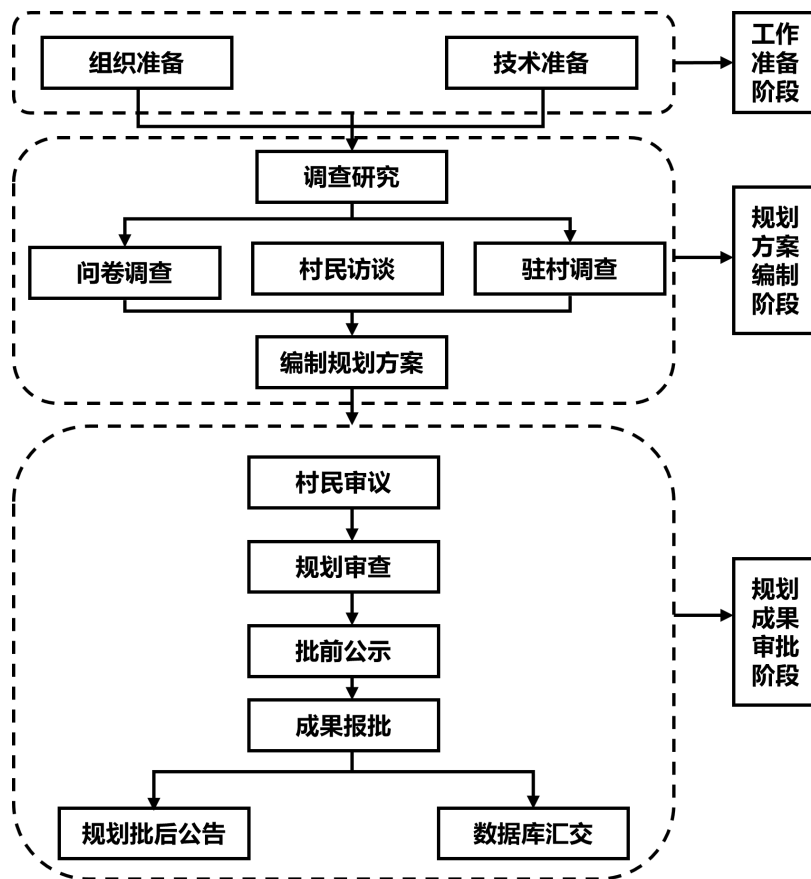
3.1 工作准备

包括组织准备和技术准备。组织准备包括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定规划编制单位、明确村民参与机制和村民动员培训。技术准备包括基础资料收集和工作底图准备。

3.1.1 组织准备

（1）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建立市、县（市）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负总责，自然资源部门牵头，发展改革、民政、财政、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负责全市、县（市）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明确各部门和单位职责，保障工作经费和人员力量，研究解决规划编制中的矛盾和问题。市、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做好工作方案制定、技术指导、业务培训、基础数据和资料协调提供等工作，并组织专家咨询，开展规划审查等。乡镇人民政府是村庄规划编制的责任主体，组织做好调查研究、规划方案编制、村民审



村庄规划编制程序图

议、批前公示、批后公告、数据库汇交等工作。

(2) 确定规划编制单位

承担村庄规划编制的技术单位应当具有相应的规划资质，参编人员应具有土地管理、城乡规划、地理信息、土地整治和园林景观等村庄规划必需的相关专业知识或业务背景。

(3) 明确村民参与机制

规划编制要充分听取村民意见，反映村民诉求。运用问卷、宣讲、讨论、培训等方式鼓励村民在村庄调研、方案编制、公示审批、规划实施等阶段全程参与规划编制，通过线上与线下多种方式广泛征集村委与村民意见，落实村民知情权、参与权、决策

权。

(4) 村民动员培训

规划编制主体和编制单位围绕村庄规划的意义、主要内容、调查表格填写、公众参与等内容，通过多种形式动员培训村委干部、村民。

3.1.2 技术准备

(1) 收集基础资料

根据规划编制需要，有针对性地收集相关成果和文件资料，具体可参考附录 A。

(2) 准备工作底图

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及其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农村地籍调查、地理国情普查、实地调查或监测数据为补充，形成村庄规划现状基数。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和 1985 国家高程基准作为空间定位基准，村域范围宜采用比例尺 1:5000-1:2000 地形图或数字正射影像图（因条件限制，可采用 1:10000 比例尺），规划重点区域宜采用比例尺 1:1000-1:500 地形图。

3.2 规划方案编制

3.2.1 调查研究

应充分利用原有的工作基础和成果，在驻村调查基础上，充分掌握村庄规划所需基础信息，主要包括现状、政策、发展诉求

和村民意愿等。驻村调研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5 天。驻村详细调查具体可参考附录 B。

3.2.2 编制规划方案

根据调查结果和村庄类型，充分采纳村民合理意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指南相关要求，合理确定规划内容、编制深度和成果要求，科学编制规划方案。规划方案编制过程中要组织村民、土地承包经营者、相关企业代表和专家对重要问题和规划方案进行深入研究和讨论，优化规划方案，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3.3 规划成果审批

3.3.1 村民审议

村民委员会组织召开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对成果进行审议，并形成村民委员会审议意见以及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的决议。

3.3.2 规划审查

市、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组织规划成果审查，审查要点可参考附录 I。

3.3.3 批前公示

通过审查后，在村内公开栏公示不少于 30 日，并在乡镇人民政府网络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成果包括“二图一表一则”，即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和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

3.3.4 成果报批

规划成果经公示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报县（市）人民政府审批，其中市辖区的村庄规划，报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审批。

上报成果包括文本、图件、数据库和附件，数据库须通过安徽省村庄规划质检软件质量检查。

3.3.5 批后公告

编制主体收到规划批准之日起 20 日内，通过“上墙、上网”等多种方式公告并长期公开，方便村民了解和查询规划及管控要求。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划目标、规划期限、规划范围、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规划批准机关和批准时间等。

3.3.6 数据库汇交

村庄规划（含修改、新编的规划成果）批准之日起 15 日内，市、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应将规划成果通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逐级汇交至省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统一管理。

3.4 规划实施

村庄规划一经批准，具有法定效力，必须严格执行。坚持先规划、后建设，乡村建设等各类空间开发建设活动，必须符合村庄规划。村庄规划原则上以五年为周期开展实施评估，评估后确需调整的，必须按法定程序进行调整。上位规划调整的，村庄规划相应调整，并同步更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4 村庄分类及规划指引

村庄分类按照先对行政村内所有居民点进行分类，在此基础上综合统筹，最终确定行政村类型的方式进行。

4.1 居民点分类

在对建设用地规模、人口规模、发展水平、空心化程度等要素充分分析的基础上，将居民点分为提升型、稳定型、收缩型和撤并型。

(1) 提升型

提升型是指具有一定基础，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建设和人口相对集中安置的居民点。在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基础上，注重生活、产业空间保障，保护乡村风貌，提升对周边村庄的带动能力和服务水平。

(2) 稳定型

稳定型是指规划期内基本稳定，搬迁或建设需求较少，一时难以研判发展方向的居民点，以及因历史文化保护、传统村落、生态环境等需要保护的居民点。应注重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保障村民合理建房需求，强化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等。

(3) 收缩型

收缩型是指逐步萎缩，但短时间内仍将存续的居民点。应根据村庄实际需要，在维持村民基本生产生活水平的基础上，注重完善必要的设施，统筹安排危房改造、闲置和废弃宅基地整理、

基本人居环境整治等，原则上限制新建扩建行为。因重大工程、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等多种原因需要安置建设的，可优先引导向提升型居民点或城镇周边集中。

（4）撤并型

撤并型是指因进行整体搬迁而需要撤并的居民点。居民点搬迁应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不得强迫“上楼”。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的居民点搬迁、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以及采煤沉陷区、行蓄洪区、大型水库库区、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高压线路安全距离内等因安全保护需要搬迁的，需提供证明材料；为促进节约集约利用，需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的居民点搬迁，需提供利益相关村民同意意见的材料。

4.2 行政村分类

按照发展趋势，行政村分为特色保护类、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搬迁撤并类和其他类五种类型。若行政村符合多种分类导向时，应根据其主导功能确定村庄类型。

（1）特色保护类

应重点保持村庄特色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突出特色空间的品质设计。

（2）城郊融合类

应重点考虑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紧邻城镇开发边界的城郊融合类村庄，应分析与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的地理关系和发展关联度，鼓励纳入城镇统

筹编制详细规划。

（3）集聚提升类

应重点确定村庄发展方向，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保护乡村风貌等。

（4）搬迁撤并类

搬迁撤并类¹村庄原则上不单独编制村庄规划，在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用途管控规则，统筹谋划布局搬迁村民安置用地等。

（5）其他类

其他类是指除上述四类以外，发展方向和前景暂时难以判断的村庄。重点考虑村民建房、人居环境整治等建设需要。

5 规划内容

村庄规划内容分为基本内容与可选内容，详见表 1。

根据村庄实际建设发展需要，可丰富规划内容，增加和深化村庄设计、美丽乡村建设、环境整治、绿化景观等方面，强化对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行动的引导。

若干个行政村合并编制村庄规划，应在满足本指南要求的规划内容基础上，突出资源共享、设施共建、产业共兴，发挥资源叠加效应，解决空心村资源闲置、用地布局零碎等问题，实现资源高效配置、空间高效融合。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可将合编村庄的目标指标等规划内容细化至单个行政村。

¹搬迁撤并类村庄认定标准应符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严格规范村庄撤并工作的通知》（皖办发〔2021〕9号），如有新要求，按新要求执行。

表 1 村庄规划内容一览表

规划内容		特色保护类村庄	城郊融合类	集聚提升类	其他类	搬迁撤并类	
主要内容	发展定位与目标	●	●	●	●	在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和建设管控要求，进行用地审批和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国土空间布局及用途管制	●	●	●	●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生态保护修复	●	●	●		●
		国土综合整治	●	●	●		●
	历史文化保护及村庄风貌	历史文化保护	●	○	○		○
		村庄风貌	●	●	●		●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道路交通设施	●	●	●		●
		公共服务设施	●	●	●		●
		公用设施	●	●	●		●
	产业空间引导	○	●	●	○		
	农村住房	宅基地布局	●	●	●		○
		住房设计	○	○	○		○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	●	●		
人居环境整治	●	●	●	●			
近期实施项目	●	●	●	●			
备注		●指基本内容、○指可选内容					
注 1	●指基本内容、○指可选内容						
注 2	以生态功能为主导的特色保护类村庄规划内容可根据具体情况适当调整。						

5.1 发展定位与目标

落实上位规划要求，结合村庄类型、资源禀赋、经济社会发展条件等因素，合理预测人口规模，明确村庄发展定位，确定具体规划指标²，规划指标具体参考附录 C。

规划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可参照表 2 综合确定，但新建居民点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不超过 150 平方米。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宜按照户籍人口计算，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用地面积根据地方实际，结合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统筹考虑。

²上级国土空间规划尚未批准前编制的村庄规划，主要约束性指标应与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相衔接。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批准后编制的村庄规划，主要约束性指标应符合上级国土空间规划。

表 2 规划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指标 (m²/人)

行政村类型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
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		≤164.0
其他类	平原	≤178.0
	山区	≤164.0

注：特色保护类村庄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指标在城郊融合类和集聚提升类的基础上，可适当放宽要求。

5.2 国土空间布局及用途管制

5.2.1 村域空间布局

(1) 落实上位空间管控要求

依据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的各项控制性指标，落实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公益林等控制线，对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造林绿化空间、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等成果，明确禁止或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

(2) 衔接区域性基础设施及共建共享设施安排

落实上位规划，衔接专项规划中区域性交通、水利、能源、通信以及教育、医疗、健康、养老、殡葬等设施布局。根据县域、镇域道路交通布局安排，与过境公路、铁路充分衔接，确定对外道路等级、走向和用地安排。

(3) 完善生态空间网络

摸清河、渠、沟、坑塘等现状情况，将水系彼此相连、相互贯通，形成布局合理、连通有序、引排得当的水网体系。梳理现有林地和主要道路、水系两侧林带，优化林地空间布局，形成点线面结合的林网系统。

(4) 优化农业空间布局

在现状耕地、园地等空间分布基础上，结合土地适宜性，合理确定农业空间布局以及旱改水、补充耕地、农业结构调整等内容。统筹安排设施农业用地，引导设施农业充分利用荒山荒坡、滩涂等未利用地和低效闲置的土地，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

(5) 细化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按照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规划分区，结合村庄分类情况，明确村庄建设边界。根据需要适当细化宅基地、商业服务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等的规划布局，规划用途分类细化至二级类或三级类，规划用途分类见附录 D，规划分区与规划用途对应关系参考附录 E。

(6) 明确规划“留白”

对规划期内一时难以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可暂不明确用地性质，作为留白用地³。可预留一定比例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⁴，用于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项目。

5.2.2 重点区域布局

明确重点区域范围，结合区域发展方向，确定重点区域类型，编制重点区域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1) 居民点建设集中区域

³即规划用途留白，可在图上预留空间范围，用地留白面积计入上图建设用地规模。

⁴即规划指标预留，预留指标图上不指定具体位置。

重点明确宅基地、商业服务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公用设施和道路交通用地的规模、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建筑密度、建筑风貌、配套设施等控制与引导内容。鼓励对依法登记的宅基地等农村建设用进行复合利用，发展乡村民宿、民俗体验、文化创意等业态。

（2）产业集中区域

农林牧副渔、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集中区域应重点明确产业功能分区、产业以及配套设施用地布局和规模。农林牧副渔应统筹考虑区域内主干渠、排水沟道和农用桥、涵、闸、泵站等水工建筑物布局。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应统筹考虑停车场、驿站、绿道、服务中心等布局。

5.2.3 用途管制规则

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规则，制定村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可参考附录 F。

5.3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3.1 国土综合整治

根据上位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目标与项目安排，重点围绕耕地、园地和拟整治、搬迁居民点，统筹确定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等整治范围。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村庄要将整治任务、指标和布局落实到具体地块。

专栏 1 国土综合整治规划指引

1. 农用地整理。根据农用地的类型和总体分布情况，分析优化调整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统筹安排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现有耕地提质改造的规模、位置及建设时序等；
2. 建设用地整理。从村庄类型、发展定位、产业需求、群众意愿等方面，分析建设用地拆旧复垦、盘活、规模减量化的潜力和可行性，梳理闲置低效的农村建设用地，明确农村建设用地结构调整、布局优化的具体安排；
3. 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结合村庄当前和历史的生态状况，针对突出生态问题，统筹乡村水系、林网、绿道等生态空间格局，明确生态修复的类型、空间范围、修复方式及修复标准。

5.3.2 生态保护修复

落实上位规划任务，摸清各类生态系统退化和受损程度及空间分布情况，聚焦生态敏感区以及问题突出区域的生态修复需求，保护重要生态空间、整治失序低效空间、修复损毁退化空间，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全要素系统治理，提出生态修复目标和整治任务，确定慎砍树、禁挖山、不填塘（湖）等管制措施，尽可能多地保留乡村原有地貌、自然形态等。

5.4 历史文化保护及村庄风貌

5.4.1 历史文化保护

严格落实已划定（认定）的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范围等重要控制线，鼓励将有价值的文物古迹、传统建筑、农业遗迹等保护范围一并纳入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对于已编制保护专项规划的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所在行政村的村庄规划，应当落实保护专项规划提出的历史文化价值挖掘及评价、保护要素、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相关内容及要求。对于未编制保护专项规划的历史文化名村、传统

村落所在行政村的村庄规划，要开展保护专项研究，将保护内容纳入村庄规划合并编制。对于未列入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和传统村落名录，但具有一定价值的历史文化保护资源，应录尽录纳入历史文化和特色资源名录，内容参考附录 G.4。

5.4.2 村庄风貌

立足村庄所处自然环境，挖掘凝练村庄自然、历史文化要素符号及传统建筑特色，延续村庄传统空间格局、街巷肌理和建筑布局，从村庄全域视角，围绕田、水、路、林、村、文，从道路铺装、公共空间、景观绿化、重要节点、环境设施、农村住房等方面进行风貌引导，提出村庄景观风貌、乡村设计的内容和控制要求。

5.5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5.5.1 道路交通设施

优化村庄内部道路，在保证地面排水顺畅、尽量减少土石方量、满足消防安全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村内道路位置、宽度、材质等。消防车通行路面宽度应不小于 4 米⁵。根据村庄交通特点和发展需求，合理布置公共停车场、公交站台等设施。合理配置路灯，路灯可单侧布置，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间距。

有旅游需求的村庄，根据实际需要和相关政策要求，加强旅游道路交通组织和交通设施设计。

⁵引用自《农村防火规范》（GB50039-2010）。

5.5.2 公共服务设施

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设施现状和居民点分类，按照“量”的充分和“质”的均衡要求，合理确定健康管理、为老服务、终生教育、文化活动、体育健身、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公共服务设施配建标准应符合专栏 2 要求⁶。鼓励公共服务设施在建筑条件允许前提下，尽可能利用闲置的既有建筑进行改造利用。有旅游需求的村庄可参考相关规范标准统筹考虑设施配置，可适当提高配置规模。

专栏 2 设施要素配建建议⁷

序号	要素分项	要素名称	单处一般规模 (m ²)	备注
1	健康管理	村卫生室*	100~20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2	为老服务	老年活动室	20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3		村级幸福院*	—	应独立占地
4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0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5	终生教育	村幼儿园*	—	应独立占地
6		乡村小规模学校*	—	应独立占地
7	文化活动	文化活动室	20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8		农家书屋	—	宜综合设置
9		红白喜事厅	—	可综合设置
10		特色民俗活动点	60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11	体育健身	健身广场	400~1000 (用地面积)	可综合设置
12	商业服务	便民农家店	120~250 (建筑面积)	宜综合设置
13		金融电信服务点	—	可综合设置
14	行政管理	党群服务中心	≥300 (建筑面积)	可综合设置
15	其他	垃圾收集点*	—	宜独立占地

⁶引用自《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

⁷如相关部门发布最新配建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

16		公共厕所*	—	可综合设置
17		小型排污设施*	—	宜综合设置
18	就业引导	物流配送点	—	宜综合设置
19	日常出行	村级客运站点*	—	宜独立占地
20		公交站点*	—	宜独立占地
注 1: 加*的配套设施, 其建筑面积与用地面积规模应满足国家相关规划及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				
注 2: 承担应急避难功能的配套设施, 应满足国家有关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定。				
注 3: 加_____的配套设施, 为一般情况下宜配置的服务设施。				

5.5.3 公用设施

(1) 供水

合理确定水源、水质标准、给水方式、供水规模及工程设施布局 and 规模。

供水水源与区域供水、农村改水相衔接, 水源水质应符合现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06)》的有关规定。

供水方式分为集中式和分散式, 应优先采用集中式供水, 靠近城镇的, 优先选择城镇配水管网延伸供水到户, 距离城镇较远的, 倡导高位水池、水塔等供水方式或建设联村连片的集中供水方式入户; 暂无条件建设集中供水的, 应加强分散式水源 (水井、水池、手压机井等) 的卫生防护, 应清除水井周围 50 米范围内污染源。根据村庄常住人口规模, 合理确定供水规模, 一般为 60-120 升/人·日。

(2) 排水

根据农村特点, 因地制宜确定污水排放体制、处理方式, 提出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标准、规模和布局, 明确管线直径、走向和敷设方式。生活污水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75~85% 计算。积极

推进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鼓励有条件的地区积极推动卫生厕所改造与生活污水治理一体化建设，暂时无法同步建设的应为后期建设预留空间。

合理确定村庄雨水设施的建设标准、规模和布局，明确管线直径、走向和敷设方式。雨水应结合地形地势，因地制宜利用地表径流和沟渠就近排放。有条件的村可采用雨污分流制。

（3）电力

落实上级高、中压电网规划，合理确定用电量，明确电源及变配电设施的位置和规模。线路走向要与村庄布局相衔接。配电变压器按“小容量、密布点、短半径”原则配置，应尽量靠近负荷中心，对人口密集、安全性要求高的地区可采用箱式变压器或配电站。

（4）通信

合理确定广播电视和网络通信覆盖目标及重要通信设施的位置。通信主干网采用光缆网。农村通信设施一般向多接入方向发展。村庄通信设施设置应避开易受洪水淹没、河岸塌陷、滑坡的地区，应便于架设、巡察和检修。电信、有线电视、移动、联通等通信管道应综合建设，形成综合管道以减少重复建设。

（5）环卫

合理确定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具体措施、垃圾收集方式及公共厕所、垃圾站等环卫设施配置要求。每个行政村至少设置一处垃圾集中收集点。鼓励以乡镇或行政村为单位建设一批区域农村有

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

(6) 有需求的村庄可以增加编制供热、能源利用(含燃气、沼气、太阳能等)等设施规划内容。

5.6 产业空间引导

5.6.1 产业空间布局

根据村庄资源特色和发展诉求,结合产业发展规划,以稳固农业生产功能、凸显生态功能、激活乡村地区经济活力为目标,研判村庄产业发展形势,提出产业发展引导策略,统筹安排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空间,合理布局农村一二三产业项目用地。

鼓励经营性产业用地复合高效利用,禁止污染产业和规模较大、工业化程度高、分散布局配套设施成本高的产业项目在村庄布局。

5.6.2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细化确定商业服务、农副产品加工、仓储物流、旅游发展等经营性建设用地范围,明确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建筑密度等控制内容,编制重点区域规划图。

5.7 农村住房

5.7.1 宅基地布局

在村庄建设边界内,根据宅基地选址条件、户均宅基地标准等,合理确定宅基地规模,划定宅基地建设范围线。户均宅基地标准应符合专栏3要求。

专栏3 户均宅基地标准⁸

- 1.城郊、农村集镇和圩区每户不得超过160平方米；
- 2.淮北平原地区每户不得超过220平方米；
- 3.山区和丘陵地区每户不得超过160平方米；使用荒山、荒地建房的，每户不得超过300平方米。

宅基地选址应符合专栏4要求，对于山区选址条件困难的地方，在保证安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可以适当放宽选址条件，但应通过充分论证。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村庄规划，应当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专栏4 宅基地选址条件导引

- 1.应选址在地质条件较好、地势平坦开阔、环境适宜、阳光充足、空气流动、场地干燥、排水通畅，适于建筑建设的地形、工程地质、交通条件的地段，避开地震地质塌裂、暗河、沼泽、洪涝、滑坡、山崩、非岩质的陡坡、突出的山嘴、孤立的山包、地下水位高、饱和砂层、软弱土层、软硬不均土层和容易发生砂土液化等自然、地基不稳和地质灾害易发地段以及风口、窝风等不良条件地区；
- 2.应避开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文物保护区等；
- 3.应避开高压电线、长输天然气管道、输油管道、国防光缆等特殊保护设施；
- 4.应避免沿乡道及以上道路两侧布置的“骑路”建房；
- 5.选址与饮用水源保护区、铁路、公路、电力线、污染工业企业、易燃易爆场所、公用设施等距离应符合有关规定；
- 6.在接近污染工业区、畜禽养殖场等污染源时，要选择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和污染物排放上游，并按环保等法规规定间隔有必要的防护距离；
- 7.丘陵地区宜选择向阳、通风坡面，在可能情况下尽量接近水面和风景优美的环境。

宅基地应根据地域特点，尽量集中布局，避免沿公路两侧布置的“骑路”建房及排列单调呆板的“兵营式”布局。对现有的“骑路”建房村庄，要明确其中一侧为新增建设区域，布局扩展空

⁸引用自《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间，另一侧为禁止新增建设区域，在其外围可布局永久基本农田作为禁止建设区域，防止“骑路”建房进一步蔓延。

5.7.2 住房设计

充分考虑当地村民生活习惯和建筑文化特色，对传统农村住房提出功能完善、风貌整治、再利用、安全改造等措施；对新建住房提出层数、风貌等规划管控要求。按照适用、经济、美观、绿色的原则，因地制宜提出住宅的规划设计参考方案。

农民建造住房一般以2层为主，不得超过3层。城郊融合类村庄应在征求村民意见、经公示无异议的前提下，科学确定设计标准。对于具有传统风貌、历史文化保护特色的住房，应按相关规定进行保护和修缮。

农村住房建设风貌可参考专栏5，各地也可根据当地历史文化和地域特色制定地方建房风貌指引。不符合当地风貌要求的住房，宜适当进行改造。

专栏5 农村住房风貌指引

- 1.皖北片区住房建筑风貌宜采用敦实、质朴、方整形式，屋面坡度较平缓，与周边环境风貌协调，色彩搭配自然；
- 2.皖中片区住房建筑风貌宜采用多样形式，组合自由，与周边环境风貌协调，色彩搭配自然；
- 3.沿江片区住房建筑风貌应与村庄本底特征相协调，墙体色彩以浅白色为主，屋面坡度较大，以灰色为主，注重与圩区地形地貌融合；
- 4.皖西片区住房建筑风貌宜采用简洁流畅形式，墙体色彩以浅白色为主，屋面坡度较大，檐口挑檐较宽，以灰色为主，注重与山区自然风貌融合；
- 5.皖南片区住房建筑风貌宜采用徽派建筑风格，在保持粉墙黛瓦整体风貌的基础上，尽量吸取传统徽派建筑元素，注重与整体地理人文环境相融合。

5.8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综合考虑地质灾害、洪涝等隐患，划定灾害影响范围和安全防护范围，提出综合防灾减灾目标和农村建房安全管理要求。健全村庄应急管理体系，合理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和防汛、消防等救灾设施场所用地，畅通安全通道。

5.9 人居环境整治

研判村庄现状环境存在的问题，综合考虑群众需求，突出乡土特色，以农村厕所、生活污水垃圾、村容村貌等为重点，提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标、要求、举措和具体建设内容⁹。

5.10 近期实施项目

提出近期急需推进的农房改造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态修复、国土综合整治、历史文化保护、防灾减灾 and 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合理安排实施时序，制定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明确项目类型、建设规模、用地面积和建设时限等。

6 成果要求

6.1 成果形式

规划成果可分为报批备案版和村民公告版。

6.2 报批备案版

报批备案版包括文本、图件、数据库和附件。

⁹各地人居环境整治规划安排应优先参考最新文件。

6.2.1 文本

文本一般包括以下内容：

- （1）前言：简述规划编制的范围、期限、依据；
- （2）规划目标及策略：阐述村庄发展定位和规划目标；
- （3）空间总体布局：阐述国土空间布局总体安排；
- （4）重要国土空间规划安排：阐述耕地保护、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历史文化保护及特色风貌、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产业空间引导、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农村住房与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规划措施及空间布局、规模和建设标准等内容；
- （5）重点区域规划安排：阐述规划重点区域类型、范围及细化分区、用地、设施配套等内容；
- （6）近期建设项目（工程）：阐述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内容、规模和时序安排等；
- （7）附表：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重要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和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特色保护类村庄应附历史文化和特色资源名录。附表应符合附录 G 的要求。

6.2.2 图件

必备图件包括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和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各地可根据需要增加编制其他图件。规划图件应直观地反映规划成果。规划图件编制应符合附录 H 的要求。

6.2.3 数据库

规划数据库是规划成果数据的电子形式，包括规划文档、规划表格、规划图件的矢量数据和栅格数据及元数据等，有关内容应符合附录 J 的要求。

数据库成果汇交应符合附录 K、附录 L 要求，通过安徽省村庄规划质检软件质量检查，质量评价达到合格标准。

数据库内容应与纸质的规划成果内容一致。

6.2.4 附件

附件一般包括调查问卷、驻村调查记录、村民参与规划记录材料、村民委员会审议意见、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的决议、部门意见、专家论证意见和公示材料等。

6.3 村民公告版

村民公告版包括“二图一表一则”，分别为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各地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重点区域规划图等图件。

（1）二图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包括国土空间规划用途、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国土综合整治区、灾害影响范围、安全防护范围、重点建设项目（工程）等，并增加必要识别要素。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包括规划重点区域内建筑、道路、绿化和设施等空间布局，要素应与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上规划用途对应一致，多个重点区域总平面图可以分开编制、分别展示。

各地在满足以上要求的基础上，可创新公告版图纸表达方式，方便村民阅读理解。

（2）一表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包括各类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名称、建设规模、用地面积、建设期限等内容。

（3）一则

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包括各类空间管制要求、约束性指标和引导性规定等内容，参考附录 F。

附录 A 基础资料收集参考

(资料性附录)

表 A.1 村庄规划通用基础资料收集内容参考¹⁰

资料分类	主要内容
行政区划	区位、村域辖区、毗邻地区、居民点分布情况、村庄发展过程、沿革等情况。
自然条件	气候气象、地形地貌、土壤、植被、水文、地质、自然灾害（如洪涝、地震、台风、地质灾害、雪灾冰冻）等情况。
国土资源利用	1.地形图、遥感影像图、国土调查数据； 2.土壤普查、耕地质量评价、国土动态遥感监测、耕地后备资源调查等； 3.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造林绿化空间等； 4.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地籍调查资料； 5.户均耕地、宅基地等情况，土地流转经营情况，村庄建设用地的土地利用变化和权属调整等情况。
资源禀赋	土地资源、森林资源、水资源、矿产资源、能源、生物资源等情况。
人口情况	近年户籍人口、户数和常住人口、非农业人口、劳动力年龄和就业构成、剩余劳动力流向等情况。
经济社会	1.行政村特色农产品产量、集体经营性收入、人均纯收入等情况； 2.主要产业状况、产业结构、产业发展趋势等情况。
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内外交通运输、基本公共服务、商业和旅游服务等设施。
生态环境	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状况（包括土地污染、水土流失治理，环境监测、评估和设施建设等）、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等情况。
相关规划	1.当地发展规划、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规划成果； 2.涉及本村的农业综合开发规划、产业规划、自然保护地规划以及林业、牧业、交通、水利、环保、旅游、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等相关部门涉及空间利用的规划成果。
相关政策文件	各级出台的促进乡村振兴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等。

¹⁰内容参考主要列明可能需要收集的资料内容，起到提示作用，规划编制过程中各地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表 A.2 特色保护类村庄补充收集内容参考

资料分类	主要内容
景观资源	村落自然景观资源及人文景观资源，如山水田园、地质遗迹、古树名木、珍稀生物、名园巷道、驳岸码头等。
旅游资源	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文化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文物保护单位等。
物质文化遗产	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人类文化遗址等，如：古建筑、古遗址、古墓葬、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石窟寺、石刻、以及工业遗产、农业文化遗产、灌溉工程遗产等。
非物质文化遗产	历史人物、故事传说、宗祠祭祀、民俗活动、礼仪节庆、传统表演艺术、手工技艺和传统名食、地名文化等。
其他特色资源	地方特色产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等。

附录 B 驻村详细调查要点

(资料性附录)

B.1 驻村详细调查步骤

为充分掌握当地资料，村庄规划编制技术人员应驻村详细调查，分为以下五个步骤：调查准备、村域情况调查、居民点及规划重点区域情况调查、村民意愿调查、补充调查。

B.2 驻村详细调查内容

B.2.1 调查准备

收集好村庄地形图、遥感影像图和最新全国国土调查数据、集体土地所有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成果、村庄基本情况、相关规划等基础资料，绘制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草图。草图主要表达土地利用现状、交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历史文化资源、特色资源等分布情况。

B.2.2 村域情况调查

对照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草图，实地踏勘村域内各个图斑和设施，核实实地准确情况。

B.2.3 居民点及规划重点区域调查

采用实地踏勘、专项统计等方式对最新全国国土调查数据中村庄建设用地图斑（涉及多个村民组的可以分开）开展居民点情况调查统计，内容包括人口情况、住房情况、基础设施情况、搬迁意愿等。实地走访规划重点区域，摸清具体土地利用现状，与

村民代表、相关企业座谈了解规划诉求和思路。

B.2.4 村民意愿调查

采用入户调查的方式调查农户农业生产、非农业收入、土地权属变化、村民土地利用行为和主要意愿。重点关注村民对村域发展、农房建设、生产生活、生态保护、历史文化等方面的想法、问题和建议。有效调查问卷比例应达到充分掌握村庄规划所需信息的程度，具体比例由市县自行制定。

B.2.5 补充调查

在规划编制过程中，有针对性地对重点问题和内容开展必要的补充调查。

特色保护类村庄应在上述调查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村庄特色资源调查，主要包括景观资源、旅游资源、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等。

附录 C 村庄规划指标表

(资料性附录)

指标	基期年	目标年	变化量	属性	备注
耕地保有量 (公顷)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公顷)				约束性	
...					
户数 (户)				预期性	
户籍人口规模 (人)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m ² /人)				预期性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面积 (公顷)				预期性	
...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 (%)				预期性	
生活污水处理率 (%)				预期性	
...					

注：各地可根据有关政策选择和增设指标。

附录 D 规划用途分类

(规范性附录)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对应三调 工作分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耕地	0101	水田			0101 水田
		0102	水浇地			0102 水浇地
		0103	旱地			0103 旱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0201 果园
		0202	茶园			0202 茶园
		0203	橡胶园			0203 橡胶园
		0204	其他园地			0204 其他园地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0302	竹林地			0302 竹林地
		0303	灌木林地			0305 灌木林地
		0304	其他林地			0307 其他林地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0402	人工牧草地			0403 人工牧草地
		0403	其他草地			0404 其他草地
05	湿地	0501	森林沼泽			0304 森林沼泽
		0502	灌丛沼泽			0306 灌丛沼泽
		0503	沼泽草地			0402 沼泽草地
		0504	其他沼泽地			1108 沼泽地
		0506	内陆滩涂			1106 内陆滩涂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1006 农村道路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0602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1202 设施农用地
		0603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4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7	居住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对应三调 工作分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080405	其他教育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501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0	工矿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0601 工业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对应三调 工作分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1002	采矿用地			0602 采矿用地		
		1003	盐田			0603 盐田		
11	仓储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508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2	储备库用地					
12	交通运输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1003 公路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1007 机场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1206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1303	供电用地					
		1304	供燃气用地					
		1305	供热用地					
		1306	通信用地					
		1307	邮政用地					
		1308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1309	环卫用地					
		1310	消防用地					
		1311	干渠			1107 沟渠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1402	防护绿地					
		1403	广场用地					
15	特殊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09 特殊用地		
		1502	使领馆用地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对应三调 工作分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1503	宗教用地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1506	殡葬用地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16	留白用地					无此用地分类
17	陆地 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1101 河流水面
		1702	湖泊水面			1102 湖泊水面
		1703	水库水面			1103 水库水面
		1704	坑塘水面			1104 坑塘水面
		1705	沟渠			1107 沟渠
23	其他 土地	2301	空闲地			1201 空闲地
		2302	田坎			1203 田坎
		2303	田间道			1006 农村道路
		2304	盐碱地			1204 盐碱地
		2305	沙地			1205 沙地
		2306	裸土地			1206 裸土地
		2307	裸岩石砾地			1207 裸岩石砾地

附录 E 规划分区与规划用途分类对照表

(规范性附录)

规划分区		规划用途分类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	01 耕地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01 耕地
生态保护区	自然保护地核心控制区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	
	其他红线区	
生态控制区	森林生态控制区	03 林地
	水体和湿地生态控制区	17 水域、05 湿地
	其他生态控制区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07 居住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10 工矿用地
		11 仓储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5 特殊用地
		16 留白用地
	2301 空闲地	
	一般农业区	01 耕地
		02 园地
		1704 坑塘水面
		1705 沟渠
		2302 田坎
		2303 田间道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除外)	
林业发展区	03 林地	
牧业发展区	04 草地	
矿产能源发展区		1002 采矿用地
其他		1003 盐田
		12 交通运输用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15 特殊用地

注：规划分区依据《安徽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受限于规划深度，《安徽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中无“其他”分区。

附录 F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参考格式¹¹

(资料性附录)

××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

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以下规则进行，确需改变用途的，应按照国家及安徽省相关规定，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进行管控。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撤并，暂时不能撤并的，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不得扩大。

1.耕地

本村耕地保有量XX公顷，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XX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

2.园地

本村园地××公顷。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木本和草本作物，禁止非农建设。

3.林地

本村林地××公顷。主要用于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禁止非农建设。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

4.草地

本村草地××公顷。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禁止非农建设。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

5.湿地

本村湿地××公顷，主要是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面，或有浅层积水，且处于自然状态的陆地，规划期须加强保护，禁止改变用途。

6.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公顷。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禁止非农建设。

¹¹参考格式仅供参考，规划编制过程中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补充完善。

7.居住用地

本村居住用地××公顷。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

8.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本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顷。主要用于机关团体、科研、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社会福利等机构和设施建设。

9.商业服务业用地

本村商业服务业用地××公顷。主要用于商业、商务金融以及娱乐康体等设施建设。

10.工矿用地

本村工矿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工矿业生产。

11.仓储用地

本村仓储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物流仓储和战略性物资储备。

12.交通运输用地

本村交通运输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港口码头、管道运输、城市轨道交通、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13.公用设施用地

本村公用设施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城乡和区域基础设施的供水、排水、供电、供燃气、供热、通信、邮政、广播电视、环卫、消防、干渠、水工等设施建设。

14.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本村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城镇、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等公共开敞空间。

15.特殊用地

本村特殊用地XX公顷。主要用于军事、外事、宗教、安保、殡葬，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

16.留白用地

本村留白用地XX公顷。待用地性质明确后可按要求使用。在用地性质明确前，按现状地类使用，不得闲置浪费。

17.陆地水域

本村陆地水域XX公顷，主要为陆域内的河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以及水库、坑塘水面、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河流、湖泊、水库禁止改变用途，坑塘水面、沟渠禁止非农建设。

18.其他土地

本村其他土地XX公顷，主要为盐碱地、沙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等植被稀少的陆域自然荒野等土地以及空闲地、田坎、田间道。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其他土地鼓励向生态化利用结构调整。

附录 G 规划文本表格

(规范性附录)

表 G.1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¹²

单位：公顷、%

规划地类			规划基期年 (20XX年)		规划目标年 (2035年)		变化量
			面积	占总 面积 比例	面积	占总 面积 比例	
国土总面积				100		100	
耕地 (01)							
园地 (02)							
林地 (03)							
草地 (04)							
湿地 (05)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			乡村道路用地 (0601) (村庄范围外的道路用地)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602)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3)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4)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居住用地 (07)	城镇住宅用地 (0701)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2)				
		交通运输用地 (12)	城镇道路用地(1207)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07)	农村宅基地 (0703)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	机关团体用地 (0801)				
			科研用地 (0802)				
			文化用地 (0803)				
			教育用地 (0804)				
			体育用地 (0805)				
			医疗卫生用地 (0806)				
			社会福利用地 (0807)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	商业用地 (0901)				
商务金融用地 (0902)							
娱乐康体用地 (0903)							

¹² 备注: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其他建设用地。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4)					
		工业用地(1001)					
	仓储用地 (11)	物流仓储用地(1101)					
		储备库用地(1102)					
		乡村道路用地(0601)(村庄范围内的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12)	交通场站用地(1208)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1209)					
		公用设施用地(13)(包括供水用地等11个二级类,不包括水渠和水工建设用地)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14)	公园绿地(1401)					
		防护绿地(1402)					
		广场用地(1403)					
	留白用地(16)						
		空闲用地(2301)					
		村庄范围内(203)的其他用地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12)	铁路用地(1201)					
		公路用地(1202)					
		机场用地(1203)					
		港口码头用地(1204)					
		管道运输用地(1205)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1206)					
公用设施用地(13)	干渠(1311)						
	水工设施用地(1312)						
其他建设用 地	特殊用地(15)						
	采矿用地(1002)						
	盐田(1003)						
陆地水域(17)	河流水面(1701)						
	湖泊水面(1702)						
	水库水面(1703)						
	坑塘水面(1704)						
	沟渠(1705)						
其他土地(除2301外的23)							

表 G.2 重要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二类宅 基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建筑层 数 (层)	建筑高 度 (米)	风貌	备注
	001-R01					
	001-R02					

						
	合计		——				
商服用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容积率		建筑高度(米)		备注
	001-B01						
	001-B02						
						
	合计		——				
工业用地、仓储用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行政办公及 生活服务设施 用地占比 (%)	备注
	001-M01						
	001-W01						
						
	合计		——				

表 G.3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建设时限	备注
1						
2						
3						
4						
5						
6						
.....						

表 G.4 历史文化和特色资源名录

序号	资源名称	资源类别	保护级别	占地规模(平方米)
1				
2				
3				
4				
5				
.....				

注：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保护资源的村庄填写。资源类别选填项包括：古建筑、古遗址、古墓葬、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石窟寺及石刻……；保护级别选填项包括：世界级、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

附录 H 规划图件制图要求

(规范性附录)

H.1 图件内容

村庄规划的必备图件包括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重点区域总平面图和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各地可根据需要，参考表 H.1 增加编制其他图件。

表 H.1 村庄规划图件内容说明

分类	图件名称		表达内容
必备图件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主要表达现状用途、主要的河流、湖泊、山体、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贯穿村庄的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道及代号、水利设施、民用机场、港口码头等。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主要表达国土空间规划用途、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等。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主要表达规划重点区域的建筑、道路、绿化和设施等空间布局，可以是多个区域，名称可以自定。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		主要表达点状、线状、面状的农房改造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态修复、国土综合整治、历史文化保护、防灾减灾和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工程。可根据需要表达近期建设项目（工程）的实施意向。
可选择图件	分析图	区位图	采用轴线等方式，反映村域在重要发展区域内的空间位置、主要社会经济联系、与周边行政村的关系等。
		相关规划衔接图	明确与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产业规划等相关规划的关系。
	现状图	遥感影像图	通过航空或卫星遥感影像直接反映区域土地覆被情况。
		重点区域现状图	明确重点区域现状土地用途、地形地貌、道路、绿化、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及各类建筑的性质、层数等。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现状图	主要表达各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现状情况等。
	规划图	村域规划用途分布图	主要表达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现状用途等。
		村域规划控制线（区）分布图	主要表达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地质灾害风险

		控制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等。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图	主要表达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国土综合整治、矿山生态修复等整治和修复国土空间分布情况以及配套的农田水利等工程（项目）。
	历史文化保护及特色风貌规划图	主要表达历史文化保护空间范围及特色风貌控制分区。
	道路交通规划图	主要表达道路交通设施布局。
	公用设施规划图	主要表达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卫等市政基础设施的位置，各类工程管线的走向、管径，可以分类编制。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主要表达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
	产业发展规划图	主要表达产业发展用地布局，包括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模化畜禽养殖用地等产业发展用地。
	农村居民点布局规划图	主要表达农村居民点分类，保留和新增宅基地规模等。
	典型户型设计图	主要表达典型户型的设计要素。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规划图	主要表达灾害影响范围、安全防护范围以及防灾减灾工程、设施和应急避难场所的空间分布。
	人居环境整治规划图	主要表达生活垃圾治理、农村厕所及粪污治理、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工程）空间分布。
	村庄单元图则	主要表达规划单元内各地块规划用途，用地界线、建设用地及编号、规划控制指标、设施农用地布局、生态建设、风貌保护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要求等。
	重点区域规划图	主要表达重点区域在村庄的位置，各建设用地地块的建设强度、高度、风貌等建设引导和管控内容等。

H.2 基本要求

H.2.1 数学基础

村庄规划图件的平面坐标系统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采用“1985 国家高程基准”；投影和分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 分带。

H.2.2 图件比例尺

村域比例尺不小于 1:5000，规划重点区域比例尺不小于 1:1000。

H.2.3 图件整饰

规划图件应直观地反映规划成果，通过不同的符号、颜色、注记等方式来反映专题要素。应进行必要的图面整饰，标出图名、图廓、地理位置示意图、指北针、比例尺、图例、制图单位和时间等。

H.3 必备图件

H.3.1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1)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

- ①村民委员会驻地；
- ②行政界线；
- ③主要道路交通；
- ④主要河流水系；
- ⑤名称注记。

(2) 专题要素

国土空间现状用途、河流、湖泊、山体、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文物古迹、贯穿村庄的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道、水利设施、管道设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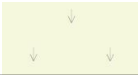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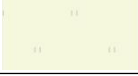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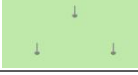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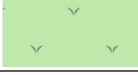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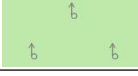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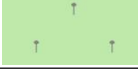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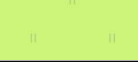


(3) 图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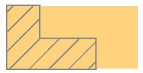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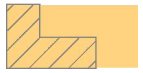





村域国土空间要素表达图式应符合表 H.2 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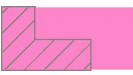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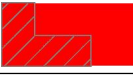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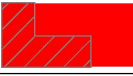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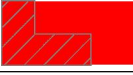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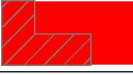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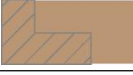











(4) 图层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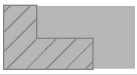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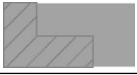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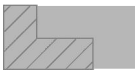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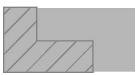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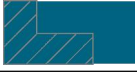










制图要素采用分层方式组织和绘制，图层压盖从上至下的顺序依次是：名称注记、村民委员会驻地、行政界线、主要道路交通、主要河流水系等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国土空间现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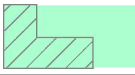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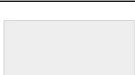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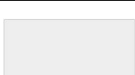
表 H.2 规划用途分类要素表达图式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耕地			RGB(245, 248, 220)
	水田		RGB(245, 248, 220) RGB(130, 130, 130)
	水浇地		RGB(245, 248, 220) RGB(130, 130, 130)
	旱地		RGB(245, 248, 220) RGB(130, 130, 130)
园地			RGB(191, 233, 170)
	果园		RGB(191, 233, 170) RGB(130, 130, 130)
	茶园		RGB(191, 233, 170) RGB(130, 130, 130)
	橡胶园		RGB(191, 233, 170) RGB(130, 130, 130)
	其他园地		RGB(191, 233, 170) RGB(130, 130, 130)
林地			RGB(104, 177, 103)
	乔木林地		RGB(104, 177, 103) RGB(130, 130, 130)
	竹林地		RGB(104, 177, 103) RGB(130, 130, 130)
	灌木林地		RGB(104, 177, 103) RGB(130, 130, 130)
	其他林地		RGB(104, 177, 103) RGB(130, 130, 130)
草地			RGB(205, 245, 122)
	天然牧草地		RGB(205, 245, 122) RGB(130, 130, 130)
	人工牧草地		RGB(205, 245, 122) RGB(130, 130, 130)
	其他草地		RGB(205, 245, 122) RGB(130, 130, 130)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湿地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森林沼泽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灌丛沼泽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沼泽草地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其他沼泽地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内陆滩涂		RGB(101, 205, 170) RGB(130, 130, 130)
农业设施 建设用地			RGB(216, 215, 159)
	乡村道路用地		RGB(216, 215, 159)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RGB(216, 215, 159)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RGB(216, 215, 159)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RGB(216, 215, 159)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RGB(255, 211, 128) RGB(130, 130, 130)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RGB(255, 211, 128) RGB(130, 130, 130)
	农村宅基地		RGB(255, 211, 128) RGB(130, 130, 130)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RGB(255, 211, 128) RGB(130, 130, 130)
公共管理 与公共服 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RGB(255, 0, 255) RGB(130, 130, 130)
	科研用地		RGB(230, 0, 92) RGB(130, 130, 130)
	文化用地		RGB(255, 127, 0) RGB(130, 130, 130)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教育用地		RGB(255, 133, 201) RGB(130, 130, 130)
	体育用地		RGB(0, 165, 124) RGB(130, 130, 130)
	医疗卫生用地		RGB(255, 127, 126) RGB(130, 130, 130)
	社会福利用地		RGB(255, 159, 127) RGB(130, 130, 130)
商业服务业用地			RGB(255, 0, 0) RGB(130, 130, 130)
	商业用地		RGB(255, 0, 0) RGB(130, 130, 130)
	商务金融用地		RGB(255, 0, 0) RGB(130, 130, 130)
	娱乐康体用地		RGB(255, 0, 0) RGB(130, 130, 130)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RGB(187, 150, 116) RGB(130, 130, 130)
	采矿用地		RGB(158, 108, 84) RGB(130, 130, 130)
	盐田		RGB (0, 0, 255) RGB(130, 130, 130)
仓储用地			RGB(135, 97, 211) RGB(130, 130, 130)
	物流仓储用地		RGB(135, 97, 211) RGB(130, 130, 130)
	储备库用地		RGB(153, 153, 255) RGB(130, 130, 130)
交通运输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铁路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公路用地		RGB(173, 173, 173) RGB(130, 130, 130)
	机场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港口码头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管道运输用地		RGB(153, 153, 153) RGB(130, 130, 130)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城镇道路用地		RGB(163, 163, 163) RGB(130, 130, 130)
	交通场站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RGB(183, 183, 183) RGB(130, 130, 130)
公用设施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供水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排水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供电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供燃气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供热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通信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邮政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环卫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消防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干渠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水工设施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RGB(0, 99, 128) RGB(130, 130, 130)	
绿地与开	公园绿地		RGB(0, 255, 0) RGB(130, 130, 130)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敞空间用地	防护绿地		RGB(20, 141, 74) RGB(130, 130, 130)
	广场用地		RGB(172, 255, 207) RGB(130, 130, 130)
特殊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军事设施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使领馆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宗教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文物古迹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监教场所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殡葬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其他特殊用地		RGB(133, 145, 86) RGB(130, 130, 130)
留白用地			RGB(255, 255, 255)
陆地水域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河流水面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湖泊水面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水库水面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坑塘水面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沟渠		RGB(51, 142, 192) RGB(130, 130, 130)
其他土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空闲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规划用途分类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田坎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田间道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盐碱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沙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裸土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裸岩石砾地		RGB(238, 238, 238) RGB(130, 130, 130)

H.3.2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1)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

- ①村民委员会驻地;
- ②行政界线;
- ③主要道路交通;
- ④主要河流水系;
- ⑤名称注记。

(2) 专题要素

点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线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面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国土空间现状用途、国土空间规划用途。

(3) 表格要素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4) 图式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要素表达图式应符合表 H.2-H.4 的有关规定，其中国土空间现状用途用表 H.2 中填充符号或纹理表达。

(5) 图层控制

制图要素采用分层方式组织和绘制，图层压盖从上至下的顺序依次是：名称注记、村民委员会驻地、行政界线、主要道路交通、主要河流水系等基础地理信息要素、点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线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国土空间现状用途、面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国土空间规划用途。

表 H.3 规划控制线要素表达图式

规划要素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永久基本农田		RGB(254, 254, 96) RGB(215, 214, 214)
生态保护红线		RGB (255, 0, 0)
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RGB (87, 3, 213)
村庄建设边界		RGB (0, 0, 0)
宅基地建设范围线		RGB (255, 0, 0)
洪涝风险控制线		RGB (0, 0, 196)
矿产资源控制线		RGB (155, 70, 55)

表 H.4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要素表达图式

规划要素	表达图式	
	图式符号	RGB
乡镇卫生院		RGB(0, 255, 0)
卫生服务站		RGB(0, 0, 255)
村卫生室		RGB(0, 0, 255)
养老院		RGB(0, 0, 255)
村级幸福院		RGB(0, 0, 255)
老年活动室		RGB(255, 0, 0)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RGB(255, 0, 0)
高中		RGB(255, 0, 0)
初中		RGB(255, 0, 0)
小学		RGB(255, 0, 0)

幼儿园	幼	RGB(255, 0, 0)
九年一贯制学校	九	RGB(255, 0, 0)
特殊学校	特	RGB(255, 0, 0)
乡镇文化活动中心	文	RGB(255, 0, 0)
文化活动室	活	RGB(255, 0, 0)
农家书屋	书	RGB(255, 0, 0)
红白喜事厅	喜	RGB(255, 0, 0)
特色名俗活动点	俗	RGB(255, 0, 0)
乡镇体育中心	体	RGB(255, 0, 0)
室外综合健身场地、健身广场	健	RGB(255, 0, 0)
菜市场	菜	RGB(255, 0, 0)
邮政营业场所	邮	RGB(255, 0, 0)
便民农家店	便	RGB(255, 0, 0)
金融电信服务点	信	RGB(255, 0, 0)
公共服务中心	公	RGB(255, 0, 0)
村务室	务	RGB(255, 0, 0)
生活垃圾中转站	▲	RGB(255, 0, 0)
垃圾收集点	垃	RGB(255, 0, 0)
公共厕所	厕	RGB(255, 0, 0)
小型排污设施	污	RGB(255, 0, 0)
农业服务中心	农	RGB(255, 0, 0)
集贸市场	贸	RGB(255, 0, 0)

职业技术教育与技能培训中心		RGB(255, 0, 0)
物流配送点		RGB(255, 0, 0)
公交首末站		RGB(255, 0, 0)
公交站点		RGB(255, 0, 0)
公共停车场		RGB(255, 0, 0)
社区公园		RGB(255, 0, 0)
田间道		RGB(160, 145, 70)
生产路		RGB(160, 145, 70)
水闸		RGB(0, 0, 255)
农桥		RGB(255, 0, 0)
农田排灌泵站		RGB(255, 0, 0)
供水加压泵站		RGB(0, 0, 255)
污水加压泵站		RGB(0, 0, 255)
变电站		RGB(255, 0, 0)
加油站		RGB(255, 0, 0)
加气站		RGB(255, 0, 0)
消防站		RGB(35, 150, 225)
应急避难场所		RGB(35, 150, 225)
防灾指挥中心		RGB(35, 150, 225)

H.3.3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1)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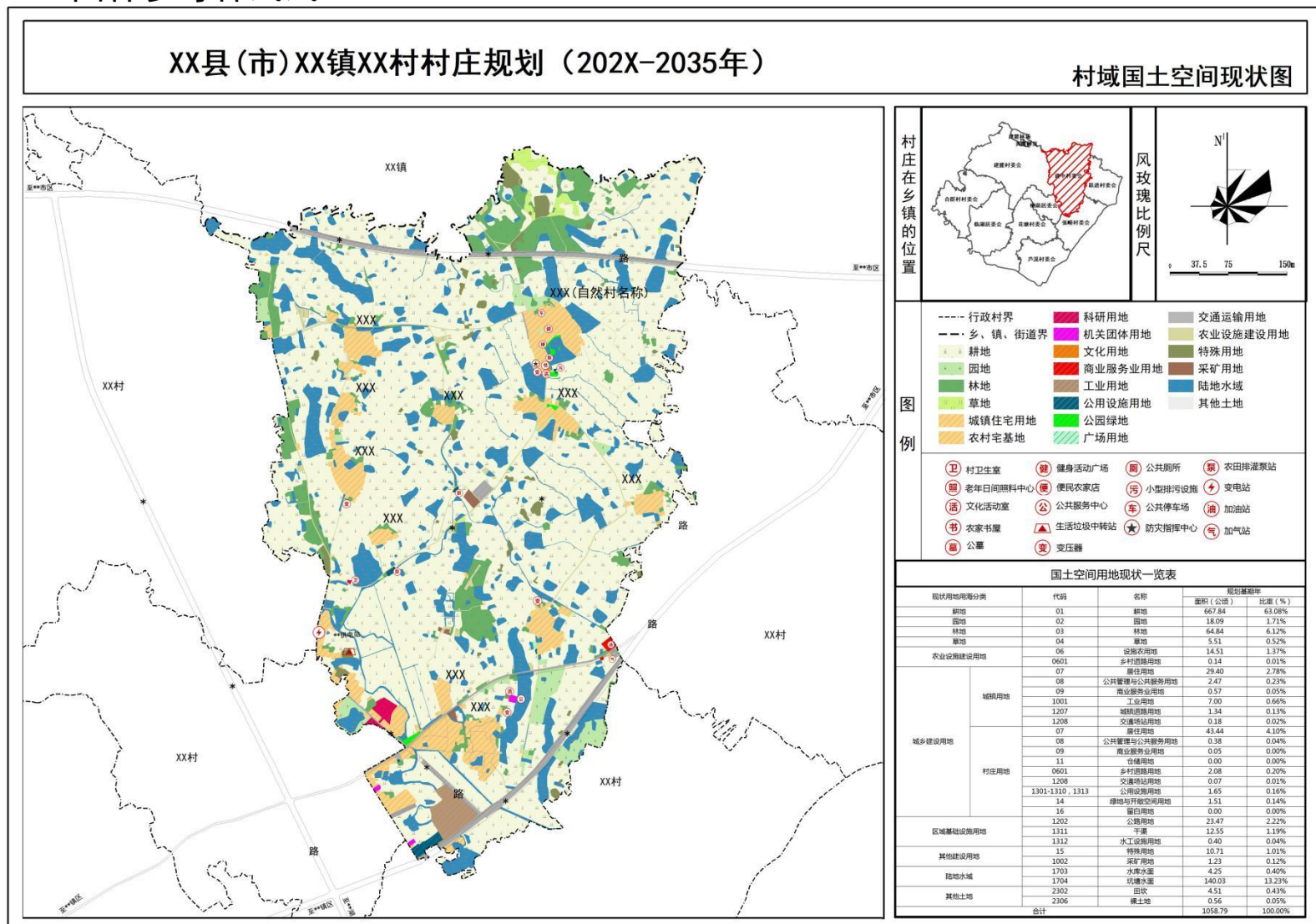
① 行政界线；

- ②主要道路交通;
- ③主要河流水系;
- ④村民委员会驻地和设施;
- ⑤名称注记。

(2) 专题要素

规划重点区域建筑、道路、绿化和设施布局以及地块控制指标。

H.4 图件参考样式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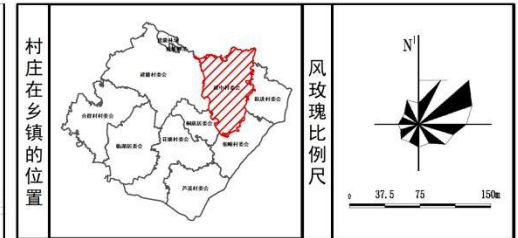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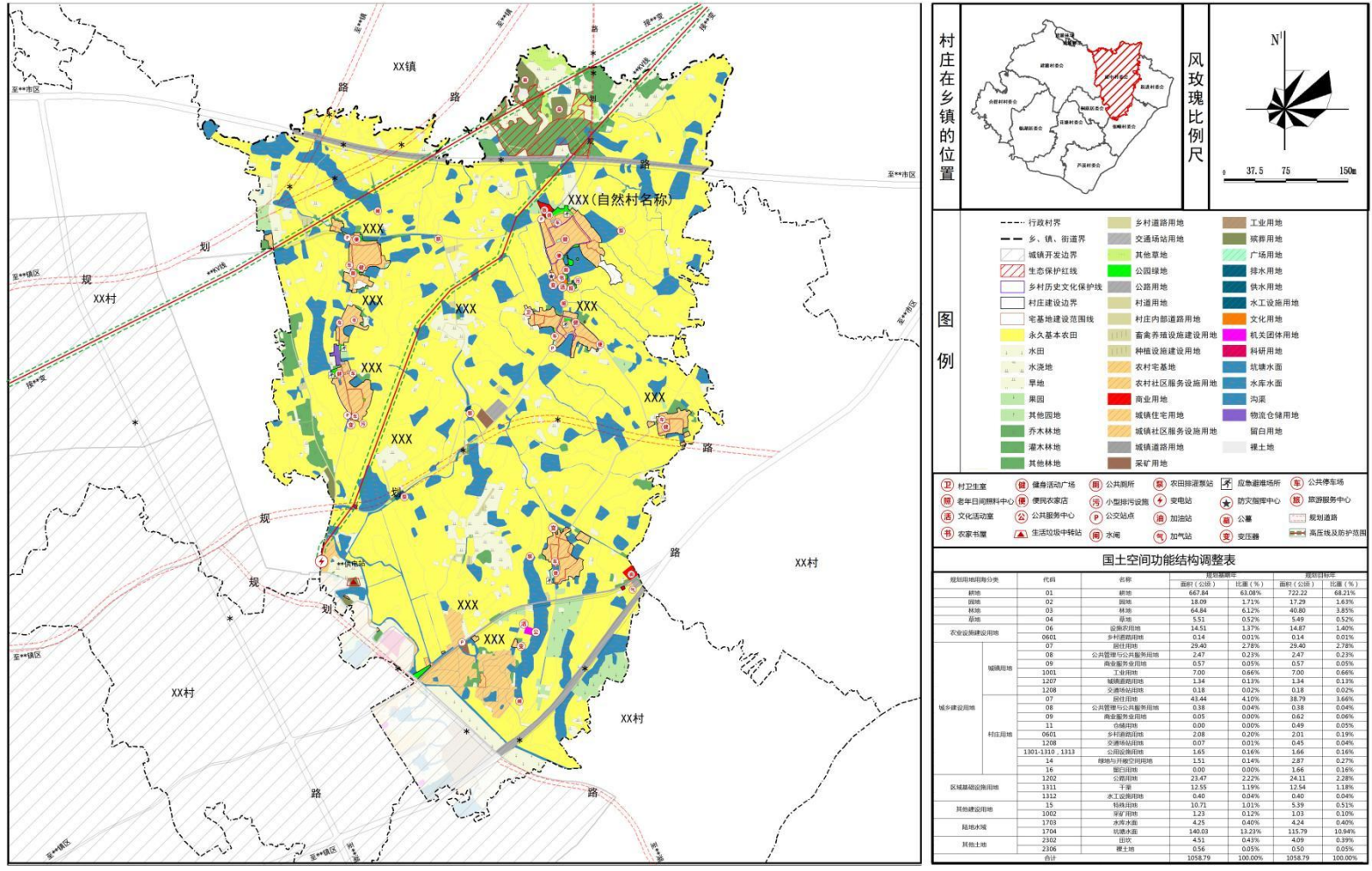
XX乡镇人民政府 202X年X月 编制

XX XX公司 制图

图 1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样图

XX县(市)XX镇XX村村庄规划 (202X-2035年)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 图例**
- 行政界
 - 乡、镇、街道界
 - 城镇开发边界
 - 生态保护红线
 - 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 村庄建设边界
 - 宅基地建设范围线
 - 永久基本农田
 - 水田
 - 水浇地
 - 旱地
 - 果园
 - 其他园地
 - 乔木林地
 - 灌木林地
 - 其他林地
 - 乡村道路用地
 - 交通场站用地
 - 其他草地
 - 公园绿地
 - 公路用地
 - 村道用地
 -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商业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城镇道路用地
 - 工业用地
 - 殡葬用地
 - 广场用地
 - 排水用地
 - 供水设施用地
 - 文化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科研用地
 - 坑塘水面
 - 水库水面
 - 沟渠
 - 物流仓储用地
 - 留白用地
 - 裸土地

- 村卫生室
- 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 文化活动室
- 农家书屋
- 健身活动广场
- 便民农家店
- 公共服务中心
- 生活垃圾分类站
- 公厕
- 公共厕所
- 小型排污设施
- 变电站
- 加油站
- 水冲
- 农田排灌泵站
- 应急避难场所
- 公共停车场
- 防灾减灾中心
- 旅游服务中心
- 规划道路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规划用地分类	代码	名称	现状数据		规划数据	
			面积 (公顷)	比重 (%)	面积 (公顷)	比重 (%)
耕地	01	耕地	667.84	63.08%	722.32	68.21%
园地	02	园地	18.09	1.73%	17.29	1.63%
林地	03	林地	64.84	6.12%	40.00	3.85%
草地	04	草地	5.51	0.52%	5.49	0.52%
其他农用地	05	其他农用地	14.51	1.37%	14.87	1.4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	种植设施用地	0.14	0.01%	0.14	0.01%
	07	设施农用地	29.40	2.78%	29.40	2.78%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47	0.23%	2.47	0.23%
	09	商业服务用地	0.57	0.05%	0.57	0.05%
	10	工业用地	7.00	0.66%	7.00	0.66%
	11	仓储用地	1.14	0.11%	1.14	0.11%
	12	交通用地	0.18	0.02%	0.18	0.02%
	13	公用设施用地	43.44	4.10%	38.79	3.66%
	1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18	0.02%	0.18	0.02%
	15	商业服务用地	0.05	0.00%	0.62	0.06%
	16	工业用地	0.00	0.00%	0.49	0.05%
	17	仓储用地	2.08	0.20%	2.01	0.19%
	18	交通用地	0.07	0.01%	0.45	0.04%
	19	公用设施用地	1.66	0.16%	1.66	0.16%
	2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51	0.14%	2.87	0.27%
	21	留白用地	0.00	0.00%	1.66	0.16%
	22	其他用地	23.47	2.22%	24.11	2.28%
	23	住宅	12.55	1.19%	12.54	1.18%
	24	水工设施用地	0.40	0.04%	0.40	0.04%
	25	其他用地	10.71	1.01%	5.39	0.51%
	26	采矿用地	1.23	0.12%	1.03	0.10%
	27	水浇地	4.15	0.40%	4.24	0.40%
	28	坑塘水面	140.03	13.23%	115.79	10.94%
	29	沟渠	4.51	0.43%	4.09	0.39%
	30	裸土地	0.16	0.02%	0.50	0.05%
合计			1058.79	100.00%	1058.7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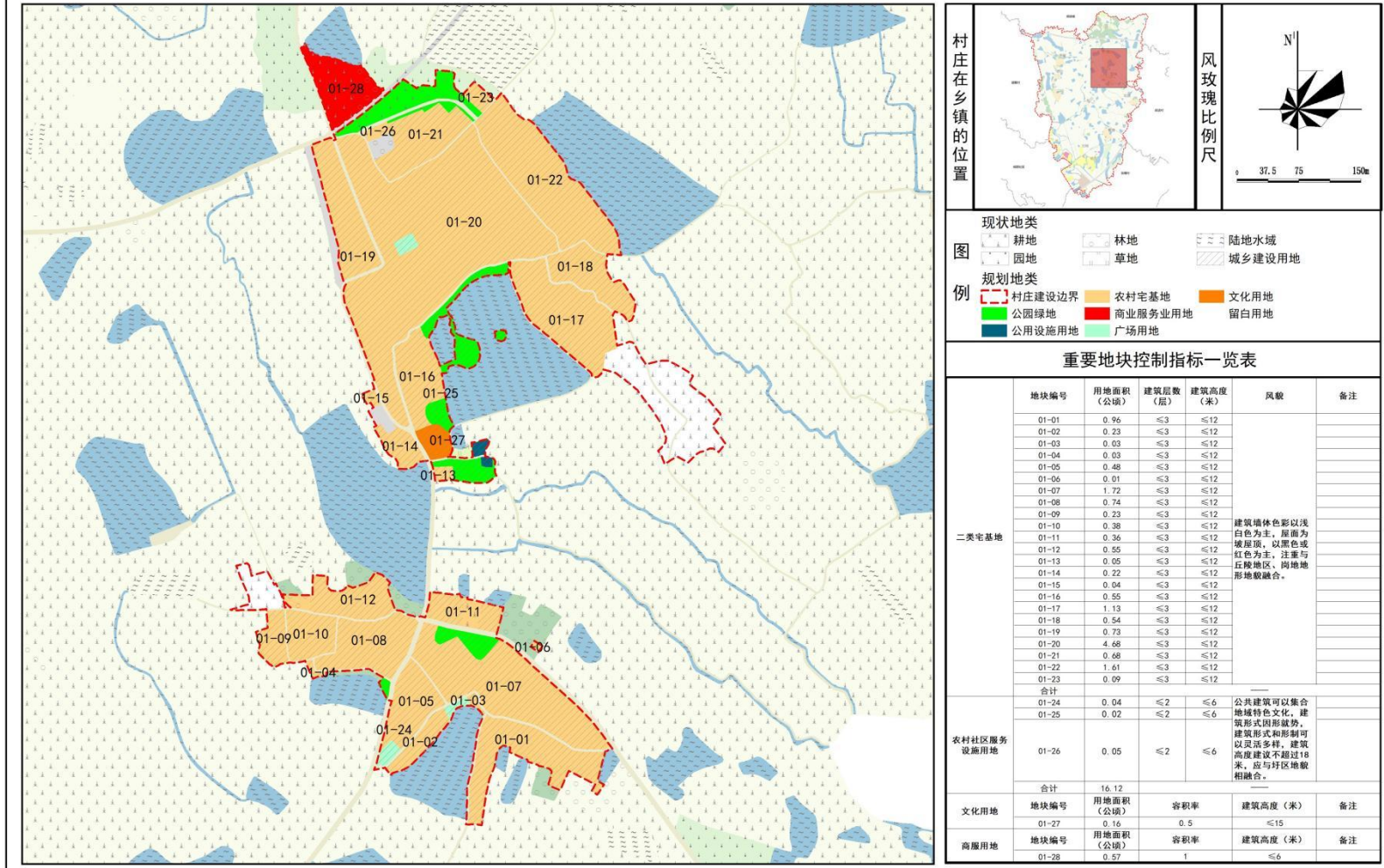
XX镇人民政府 202X年X月 编制

XX XX公司 制图

图 2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样图

XX县(市)XX镇XX村村庄规划 (202X-2035年)

重点区域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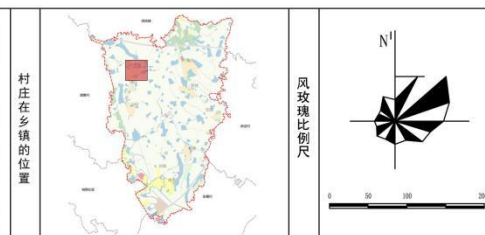
XX乡镇人民政府
202X年X月 编制

XX XX公司 制图

图3 重点区域规划图样图

XX县(市)XX镇XX村村庄规划 (202X-2035年)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图例

村庄建设用地边界	村庄安置点	篮球场	公共厕所
保留建筑或新建建筑	康养中心	村庄入口标识	乡贤文化广场
规划新建建筑	卫生室	污水处理设施	商用车租赁中心
传统利用建筑	龙韵广场	"耕"学园	公交站
蓝莓采摘基地	青石古巷	纪田院新址	高标准农田
旅游服务中心	便民超市	"慧"家乐	党员活动室
"德"主题公园	休闲垂钓亭	健身活动场地	"观"景台
"静"心亭	健身活动场地	村史馆	停车场
快递服务中心			

重点区域建设与管控一览表

居民点名称	昶方、军徐	居民点类型	提升型
规划基年	2020年	规划期限	2035年
现状户籍人口	989人	规划户籍人口	1500人
现状居民点建设用地	17.24公顷	规划居民点建设用地	20.87公顷
现状人均建设用地指标	174平方米/人	规划人均建设用地指标	139平方米/人
主要公共服务设施	新建1处文化宣传栏和1处快递服务网点, 规划新增1处卫生室和2处建设活动场地、1处旅游服务中心		

- 建设要求**
- 沿水体建房要求: 北面池塘周边预留2米以上, 中间水塘水面退让大于10米, 在此范围内村民不得随意搭建建筑;
 - 沿路建房要求: 新(改、扩)建筑后退向田路5米以上; 新(改、扩)建筑后退村庄干路3米以上, 支路1米以上;
 - 建筑间距要求: 建筑间距应满足日照间距的要求, 南北向平行布置的建筑其间距不小于南侧建筑高度的1.0倍, 建筑山墙之间(外墙至外墙)的间距为4米, 设置消防通道的建筑山墙最小距离不小于4米; 新(改、扩)建筑与公用设施之间的间距应预留5米以上; 除此之外东西向应预留3.5米, 南北方向应满足各类建筑日照要求;
 - 历史建筑要求: 注重保留历史建筑的完整格局, 在不破坏建筑原有结构的前提下, 可以进行修缮和加固, 其材料选择应符合历史建筑风貌整体要求, 并对历史建筑可适当利用;
 - 其他要求: 允许新建村民住宅; 新增宅基地需满足“一户一宅”政策, 宅基地控制在160m²以内, 建筑层数不超过3层, 同时满足其他要求; 允许在划定的村庄管控范围内, 满足规划及用地条件的情况下, 可使用村庄集体土地进行建房; 可申请原址改建(非历史建筑), 建筑面积控制在160以内, 层数控制在3层以内, 同时满足其他建设要求; 无房屋或不进行翻建的危房可申请提前安置, 采用安置房方式, 危房户退出原宅基地; 新建和改建建筑应尽可能采用坡屋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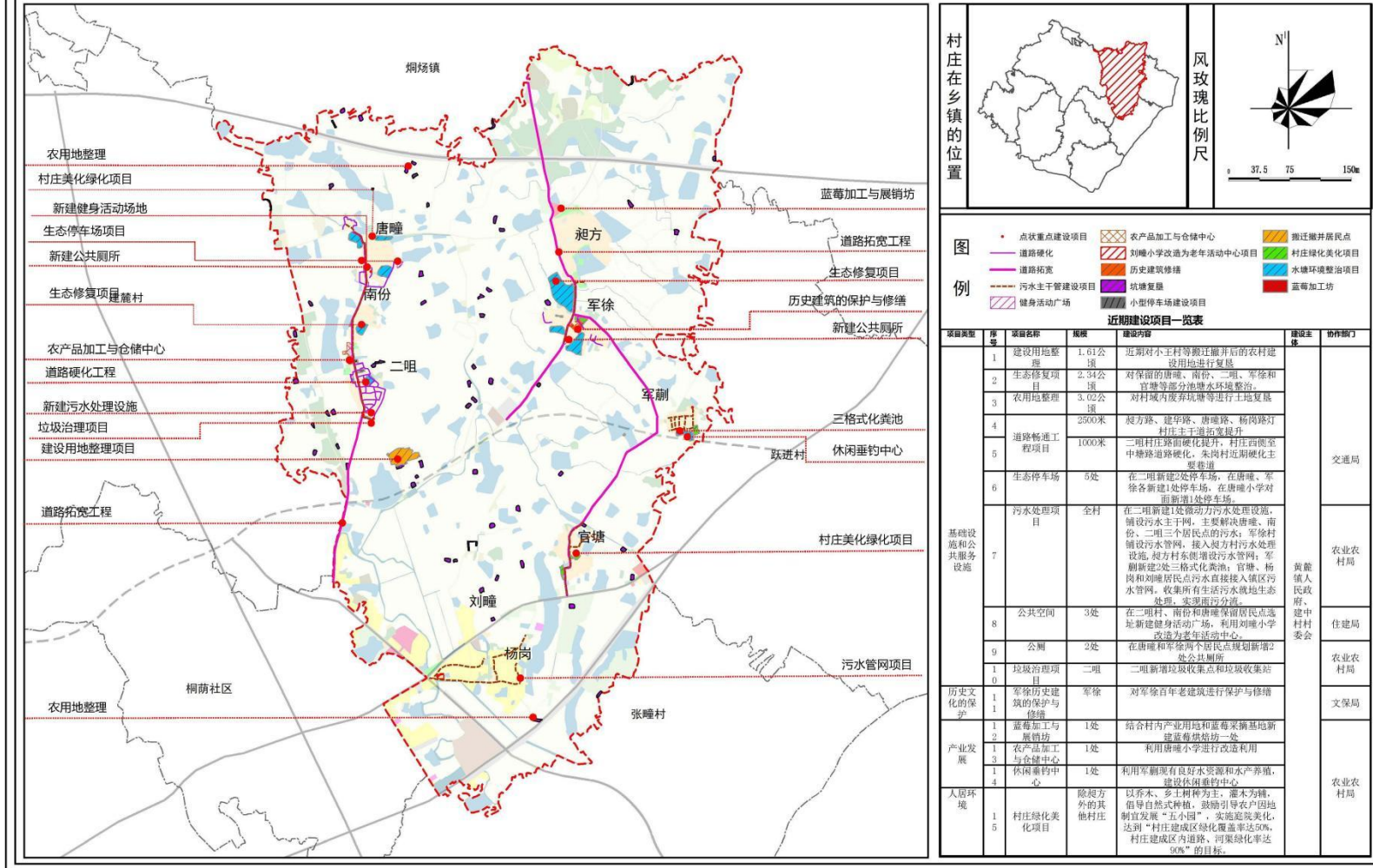
XX乡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X年X月

XX XX公司 制图

图 4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样图

XX县(市)XX镇XX村村庄规划(202X-2035年)

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



XX乡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X年X月

XX XX公司 制图

图 5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样图

附录 I 村庄规划报批审查要点

(参考性附录)

1.1 成果完整性审查

村庄规划成果应包含文本、图件、数据库和附件。其中，附件应包括驻村调查记录（不少于 15 天）、村民参与规划记录、村民委员会审议意见、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的决议、专家论证意见和相关部门意见采纳情况及理由、规划批前公示材料。涉及村庄搬迁撤并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2 内容合规性审查

1.2.1 底图底数

需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1985 国家高程基准”，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最新地籍调查数据等成果为基础。

1.2.2 约束性指标

落实上位及相关专项规划、相关政策要求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1.2.3 村域管控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控制线的空间边界。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历史文化名村需划定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制定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位于地质灾害和洪涝灾害高发地区的，需划定地质灾害和洪涝灾害风险控制线。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交通、能源、水利等设施的空间分布。

1.2.4 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建设用地布局需规避地质灾害易发、行洪泄洪、抗震等不利地段，无法避让的要采取相应措施。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完善，能够满足乡村规划许可管理要求。规划重点区域要制定重点区域总平面图。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需明确建设规模与布局，符合国家、省规定的配置标准，与人口规模和分布相匹配。确定宅基地规模和布局等管控要求。

1.3 方案合理性审查

村庄发展定位和目标、人口和用地规模、产业空间布局、特色风貌塑造、人居环境和土地综合整治、近期实施项目等，需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1.4 其他要求

按照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原则，从严审查规划成果内容。对重点发展或需要进行较多开发建设、修复整治的村庄，编制综合性村庄规划的，规划成果应当按照上述内容进行审查。对较少开发建设或只进行简单的人居环境整治的村庄，编制简单性村庄规划的，应重点审查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和洪涝风险控制线、建设管控和人居环境整治要求等内容。

附录 J 规划数据库建设要求

(规范性附录)

J.1 数学基础

J.1.1 高程系统

采用“1985 国家高程基准”。

J.1.2 地图投影与分带

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 分带。

J.1.3 坐标系

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J.2 数据库要素分层和结构定义

J.2.1 空间要素分层

空间要素采用分层的方法进行组织管理，图层描述见表 J.1。

表 J.1 空间要素图层描述表

序号	图层分类	图层名称	几何特征	属性表名	约束条件
1	国土空间规划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	面	GTKJGHYT	M
		永久基本农田	面	YJJBNT	M
		生态保护红线	面	STBHHX	M
		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面	XCLSWHBHX	M
		村庄建设边界	面	CZJSBJ	M
		宅基地建设范围线	面	ZJDJSFWX	M
		洪涝风险控制线	面	HLFXKZX	M
		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	面	DZZHFJKZX	M
		矿产资源控制线	面	KCZYKZX	M
2	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点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点	DZZDJSXM	M
		线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线	XZZDJSXM	M
		面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面	MZZDJSXM	M

注：约束条件取值：M（必选），C（条件必选），O（可选），下同。

J.2.2 空间要素属性表结构

表 J.2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属性结构描述表（属性表名：GTKJGHYT）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8		唯一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非空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见注 1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非空	M	见注 2
5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YDYHFLDM	Char	10		非空	M	属性值见表 J.11
6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YDYHFLMC	Char	50		非空	M	属性值见表 J.11
7	用地面积	MJ	Float	15	2	≥ 0	M	单位：平方米
8	城镇村属性代码	CZCSXDM	Char	4		非空	M	
9	城镇村属性名称	CZCSXMC	Char	12		非空	M	
10	备注	BZ	Char	255			O	

注 1：与村级调查区属性字段 ZLDWDM 前 12 位字段保持一致。
注 2：与村级调查区属性字段 ZLDWMC 名称保持一致。

表 J.3 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村庄建设边界、宅基地建设范围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属性结构描述表（属性表名：YJJBNT、STBHXX、XCLSWHBHX、CZJSBJ、ZJDJSFWX、HLFXKZZ、KCZYKZX）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8		唯一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非空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非空	M	
5	面积	MJ	Float	15	2	≥ 0	M	单位：平方米
6	备注	BZ	Char	255			O	

表 J.4 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属性结构描述表（属性表名：DZZHFXKZX）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8		唯一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非空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非空	M	
5	分级	FJ	Int	2		非空	M	

6	面积	MJ	Float	15	2	≥ 0	M	单位:平方米
7	灾害类型	ZHLX	Char	6		非空	M	见注 1, 见属性值表 J.12
8	灾害说明	ZHSM	Char	255			O	
9	备注	BZ	Char	255			O	

注 1: 灾害类型填写主要灾害类型代码, 其他灾害类型可在备注中填写。

表 J.5 点状、线状、面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属性结构描述表

（属性表名：DZZDJSXM、XZZDJSXM、MZZDJSXM）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标识码	BSM	Char	18		唯一	M	
2	要素代码	YSDM	Char	10		非空	M	
3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4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100		非空	M	
5	项目编号	XMBH	Char	4		唯一	M	见注 1
6	项目（工程）名称	XMMC	Char	100		非空	M	
7	项目类型	XMLX	Char	2		非空	M	见属性值表 J.13
8	建设规模	JSGM	Char	200		非空	M	
9	用地面积	YDMJ	Float	15	2	≥ 0	M	单位：平方米
10	建设时限	JSQX	Char			非空	M	见注 2。
11	备注	BZ	Char	255		非空	O	

注 1: 项目（工程）编号分类型从“0001”起编号。
注 2: 建设期限填写格式 YYYY/MM-YYYY/MM, 如“2021/01-2021/12”

J.2.3 非空间要素分类

表 J.6 非空间要素分类表

要素类型	要素名称	属性表名	约束条件	备注
规划文档	规划文本	GHWB	M	
	其他文档	QTWD	O	
规划图件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CYGTKJXZT	M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CYGTKJGHT	M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ZDQYZPMT	M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分布图	JQJSXM FBT	O	
	其他规划图件	QTGHTJ	O	
规划表格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	GTKJJGTZB	M	
	重要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ZYDKKZZBYLB	O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	JQJSXM(GC)B	M	
	历史文化和特色资源名录	LSWHHTSZYML	O	
	其他规划表格	QTGHBG	O	

J.2.4 非空间要素属性表结构

表 J.7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属性结构描述表（属性表名：GTKJJGTZB）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2	行政区名称	XZQMC	Char	50		非空	M	
3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YDYHF LDM	Char	10		非空	M	属性值见表 J.11
4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YDYHF LMC	Char	50		非空	M	属性值见表 J.11
5	基期年面积	JQNMJ	Float	15	2	≥0	M	单位：平方米
6	规划目标年面积	GHMBN MJ	Float	15	2	≥0	M	单位：平方米
7	备注	BZ	Char	100			O	

表 J.8 重要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属性表名: ZYDKKZZBYLB)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2	地块编号	DKBH	Char	4		唯一	M	
3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YDYHF LMC	Char	50		非空	M	属性值见表 J.11
4	用地面积	YDMJ	Float	15	2	≥0	M	
5	建筑层数	JZCS	Char	4		非空	M	
6	建筑高度	JZGD	Char	4		非空	M	
7	风貌	FM	Char	255		非空	M	
8	备注	BZ	Char	100			O	

表 J.9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属性表名: JQJSXMB)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2	项目编号	XMBH	Char	4		唯一	M	
3	项目（工程）名称	XMMC	Char	100		非空	M	
4	项目类型	XMLX	Char	2		非空	M	
5	建设规模	JSGM	Char	200		非空	M	
6	用地面积	YDMJ	Float	15	2	≥0	M	单位：平方米
7	建设时限	JSSX	Char	30		非空	M	
8	备注	BZ	Char	100			O	

表 J.10 历史文化和特色资源名录(属性表名: LSWHHTSZYML)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数	值域	约束条件	备注
1	行政区代码	XZQDM	Char	12		非空	M	
2	资源名称	ZYMC	Char	100		非空	M	
3	资源类别	ZYLB	Char	20		非空	M	
4	保护级别	BHJB	Char	10		非空	M	
5	占地规模	ZDGM	Float	15	2	>0	M	单位：平方米
6	备注	BZ	Char	100			O	

J.2.5 属性值代码

表 J.11 规划地类、用地性质代码表

代码	名称
010000	耕地
010100	水田
010200	水浇地
010300	旱地
020000	园地
020100	果园
020200	茶园
020300	橡胶园
020400	其他园地
030000	林地
030100	乔木林地
030200	竹林地
030300	灌木林地
030400	其他林地
040000	草地
040100	天然牧草地
040200	人工牧草地
040300	其他草地
050000	湿地
050100	森林沼泽
050200	灌丛沼泽
050300	沼泽草地
050400	其他沼泽地
050600	内陆滩涂
06000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00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060200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60300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400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70000	居住用地
070100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1	一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3	三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200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300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070400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80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00	机关团体用地
080200	科研用地
080300	文化用地
080400	教育用地
080500	体育用地
080600	医疗卫生用地
080700	社会福利用地
090000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00	商业用地
090200	商务金融用地
090300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090400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00000	工矿用地
100100	工业用地
100200	采矿用地
100300	盐田
110000	仓储用地
110100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200	储备库用地
120000	交通运输用地
120100	铁路用地
120200	公路用地
120300	机场用地
120400	港口码头用地
120500	管道运输用地
120600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20700	城镇道路用地
120800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00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130000	公用设施用地
130100	供水用地
130200	排水用地
130300	供电用地
130400	供燃气用地
130500	供热用地
130600	通信用地
130700	邮政用地
130800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130900	环卫用地
131000	消防用地
131100	干渠
131200	水工设施用地
131300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14000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00	公园绿地
140200	防护绿地
140300	广场用地
150000	特殊用地
150100	军事设施用地
150200	使领馆用地
150300	宗教用地
150400	文物古迹用地
150500	监教场所用地
150600	殡葬用地
150700	其他特殊用地
160000	留白用地
170000	陆地水域
170100	河流水面
170200	湖泊水面
170300	水库水面
170400	坑塘水面
170500	沟渠
230000	其他土地
230100	空闲地
230200	田坎
230300	田间道
230400	盐碱地
230500	沙地
230600	裸土地
230700	裸岩石砾地

表 J.12 灾害类型代码表

代码	灾害类型
020100	地震灾害
020200	火山灾害
020300	崩塌灾害
020400	滑坡灾害
020500	泥石流灾害
020600	地面塌陷灾害
020700	地面沉降灾害
020800	地裂缝灾害
020900	其他地质灾害

表 J.13 建设项目（工程）类型代码表

代码	建设项目（工程）类型
01	农房改造建设
02	产业发展
03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04	生态修复
05	国土综合整治
06	历史文化保护
07	防灾减灾工程
08	人居环境整治
09	其他类型

附录 K 数据库成果汇交要求

(规范性附录)

K.1 数据内容和数据格式

电子成果数据内容包括数据库成果和数据库说明文档。其中数据库成果包括空间要素、非空间要素和元数据等。数据库其他文档包括村庄规划备案函、村庄规划批复文件等文档。

K.1.1 数据库空间要素

空间要素包括矢量数据和规划栅格图数据。

矢量数据采用 GDB 数据库，GDB 内包含“国土空间规划”和“重点建设项目（工程）”两个要素数据集，各空间要素类需按照本文件“K.2 数据组织”章节要求进行组织。GDB 数据采用“12 位行政区划代码_村级行政区划名称_矢量数据.gdb”的命名规则命名，如“340122107017_黄山社区_矢量数据.gdb”。

栅格图件数据格式统一采用 JPG 格式，栅格的文件名称按照“12 位行政区划代码_村级行政区划名称_文件名.jpg”的命名规则命名，其中，序号为 2 位数字码，不足 2 位前面补 0。如“340122107017_黄山社区_重点区域总平面图.jpg”。图像分辨率要求在 300dpi 以上。

K.1.2 数据库非空间要素

非空间要素包括规划文本和规划表格。

规划文本数据采用 PDF 格式，排版格式应与纸质报审稿保持一致。规划文本的文件名采用“12 位行政区划代码_村级行政区划名称_特征码.pdf”方式命名，如“340122107017_黄山社

区_110.pdf”。其中规划文本的“特征码”为“110”、其他文本的“特征码”为“120”。

规划表格数据格式为 MDB 格式。规划表格的文件名称按照“12 位行政区划代码_村级行政区划名称_规划表格.mdb”的命名规则命名，如“340122107017_黄山社区_规划表格.mdb”，文件内表格按属性表名命名。

K.1.3 元数据

元数据按照《国土资源信息核心元数据标准》（TD/T 1016-2003）规定的内容报送，采用 XML 格式。文件名称一般按照“12 位行政区划代码_村级行政区划名称_metadata.xml”规则命名，如“340122107017_黄山社区_metadata.xml”。

K.1.4 数据库其他文档

包含数据报送公文和村庄规划批复文件，文件均采用 PDF 格式。其中数据报送公文为加盖公章纸质材料扫描件，村庄规划批复文件为市、县（市）人民政府批准村庄规划批复文件的扫描件。

K.2 数据组织

K.2.1 组织单元

村庄规划数据库成果以县级行政辖区为组织单元上报，矢量数据必须进行行政村拼接，无拓扑错误。

K.2.2 数据文件组织结构

报送的规划数据库成果以文件夹的形式组织。

以县为组织单元的村庄规划数据库成果目录结构如图 K.1 所示。



图 K.1 文件组织结构

附录 L 数据库成果质量要求

(规范性附录)

L.1 质量检查内容和方法

规划数据质量的检查内容、检查代码、检查对象和检查方式详见表 L.1。检查代码采用 4 位数字码进行编码，其中第 1 位数字码表示检查分类，第 2 位数字码表示检查项目，第 3、4 位数字码表示检查内容。

表 L.1 村庄规划数据质量检查内容表

检查分类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代码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错误级别	备注
数据完整性检查	目录及文件规范性	是否符合“ K.1 数据内容和数据格式 ”章节对规划电子成果数据内容的要求，是否存在丢漏。	1101	所有电子数据	自动检查	I级	
		是否符合“ K.1 数据内容和数据格式 ”对目录结构和文件命名的要求。	1201	所有电子数据	自动检查	I级	
	文件完整性	必要数据（包含图层、文件、图件等）是否缺失。	1301	所有必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数据格式正确性	是否符合“ K.1 数据内容和数据格式 ”规定的文件格式。	1401	所有电子数据	自动检查	I级	
数学基础规范性检查	地理坐标系	地理坐标系是否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21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投影坐标系	投影坐标系是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且投影分带正确。	22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空间图形数据检查	层内拓扑关系	层内面要素是否自相交、是否重叠、是否有组合图斑。	3101	所有面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层内面要素是否出现碎面（面积<100平方米）。	3102	所有面图层	自动检查	III级	
		层内线要素是否自相交、是否重叠、是否有组合图斑。	3103	所有线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层内线要素是否出现碎线（长度<0.2m）。	3104	所有线图层	自动检查	III级	
		层内点要素是否重叠。	3105	所有点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层间拓扑关系	各类国土空间规划要素是否超出“三调村级调查区”范围。	3201	所有国土空间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工程）要素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村庄建设边界”不能与“永久基本农田（YJJBNT）”图斑重叠。	3202	CZJSBJ	自动检查	I级	
		“生态保护红线”必须与“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布局”生态保护红线完全一	3203	STBHHX	自动检查	I级	

检查分类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代码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错误级别	备注
		致。					
		“村庄建设边界”内的用地类型必须为“建设用地”。	3204	CZJSBJ	自动检查	I级	
空间属性数据标准符合性检查	属性数据结构一致性	属性字段的数量和属性字段名称、类型是否符合附录J要求。	41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属性字段的长度、小数位数是否符合附录J要求。	4102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数值范围符合性	字段取值是否符合附录J规定的值域范围。	42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代码一致性	字段取值代码是否符合附录J要求。	43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字段取值代码是否唯一并符合附录J要求。	4302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表格数据检查	表格数据结构一致性	表格字段的数量和字段名称、类型是否符合附录J要求。	5101	所有表格	自动检查	I级	
		表格字段的长度、小数位数是否符合附录J要求。	5102	所有表格	自动检查	I级	
	表格数据代码一致性	字段取值代码是否唯一并符合附录J要求。	5201	所有表格	自动检查	I级	
	表格数值范围符合性	字段取值是否符合附录J中规定的值域范围。	5301	所有表格	自动检查	I级	
图属一致性检查	图形-属性一致性	面状要素图形面积与属性值之间容差是否小于0.1平方米。	6101	所有图层	自动检查	I级	
图数一致性检查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检查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1”的地类面积与三调数据中“地类编码”（DLBM）为“0101、0102、0103”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1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1”地类面积与国土空间规划用途中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7102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检查分类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代码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错误级别	备注
		(YDYHFLDM)为“01XXXX”的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2”地类面积与三调数据中“地类编码”(DLBM)为“0201、0202、0203、0204”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3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2”地类面积与国土空间规划用途中“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2XXXX”的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4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3”地类面积与三调数据中“地类编码”(DLBM)为“0301、0302、0305、0307”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5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4”地类面积与国土空间规划用途中“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4XXXX”的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6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5”地类面积与三调数据中“地类编码”(DLBM)为“0304、0306、0402、0603、1106、1108”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7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7XX-16XX、2301”地类汇总面积与三调数据中“地类编码”(DLBM)为“05XX-10XX、1109、	7108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检查分类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代码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错误级别	备注
		1107A、1201”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7-16、2301”地类面积与国土空间规划用途中“用地用海分类代码”（YDYHFLDM）为“07XXXX-16XXXX、230100”的地类汇总面积容差是否小于100平方米。	7109	GTKJJGTZB	自动检查	I级	
	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检查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中项目个数是否与“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汇总个数保持一致。	7201	DZZDJSXM XZZDJSXM MZZDJSXM	自动检查	I级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中项目编号是否唯一。	7202	JQJSXMB	自动检查	I级	
		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字段值与空间数据属性表中的属性值是否一致。	7203	JQJSXMB	自动检查	I级	
	人机交互检查	图件一致性	规划栅格格式与矢量格式图件内容是否一致。	8101	所有栅格图件	人工交互	I级
规划必备图件之间所表达规划要素是否一致。			8102	所有栅格图件	人工交互	I级	

L.2 质量评价

规划数据质量检查发现的错误按照检查内容划分 I 级错误、II 级错误、III 级错误三类。错误级别与检查内容的对应关系详见表 L.1。

采用百分制评价规划数据质量水平，80 分(含 80 分)以上为合格。采用错误扣分法计算规划数据质量得分。同样的检查内容可能检查发现多个错误，全部计入错误个数统计。每个 III 级错误扣 0.1 分，每个 II 级错误扣 1 分，出现 1 个 I 级错误即视为数据不合格。